

# 福建省初等数学学会

---

## 2022 年学会工作计划

1. 要根据章程开展初等数学教育教学及学术研究，组织不同专题的学术研讨会（或数学沙龙）；组织与省内外有关组织广泛开展数学教育教学及初等数学研究学术交流活动；要不定期的举办初等数学教育教学及学术讲座，开展会员培训，开展课题研究等。命题专家

2. 要继续开展好全国希望杯高中数学邀请赛等有关数学竞赛活动。要在已经成功举办了八年全国高中数学联赛培训和五年初中数学竞赛培训活动（2020 年 2021 年停办了二年）的基础上，力争取得有关部门的支持，能继续举办全国高中数学联赛培训培训工作，着力提高我省数学竞赛水平。

再次向省科协和有关部门申请，举办“海峡杯”数学邀请赛，加强和促进海峡两岸数学交流活动。

3. 拟定在 2022 年元月中旬召开正副会长、秘书长、监事长线上通讯会议，讨论、通过 2022 年学会工作计划。

会员代表大会拟在 2022 年 3 月至 4 月在南平建阳召开，拟请有关专家作关于中、高考方面报告；作教师成长方面报告。人数控制在 150 人左右。

常务理事会议拟与会员代表大会合并召开，在会员代表大会召开期间召开常务理事会议。

理事会议初定与漳州市数学会联合召开，拟在 2022 年 7 月至 8 月初定在漳州市东山县（或漳州市其他地点）召开线下会议，请几个专家作学术报告（待定）。

4. 拟举办一期数学教师数学命题培训活动（50 名左右），不收培训费，参加培训老师往还路费、食宿费、资料费自理。

原定 2021 年举办的高中数学竞赛教练员培训班，因故没有办成，2022 年将选择适当时期举办高中数学竞赛教练员培训班，我会将邀请全国数学竞赛专家

（命题专家）前来授课，不收培训费，参加培训老师往返路费、食宿费、资料费自理。到时将参加培训的教练员名额分配到各地市，由地市学会负责人负责推荐取参训教练员。

召开一、二场数学教育教学研讨会，结合下校听评课或学校公开周（不在送教下校进行）一并进行。

5. 要积极向会员所在的单位或向上级有关部门举荐优秀数学工作人才；要做好维护会员的合法权益工作，向有关单位或部门反映广大初等数学工作者的意见和要求。

6. 在过去两年开展的送教下校的基础上，要继续在全省九地市全面开展送教下校公益活动。充分利用我会优质的人才资源和丰富的知识资源为山区、农村以及城市薄弱校数学教育教学服务。继续开展针对初、高三学生的中、高考系列专题讲座，“送教下校”和“中、高考系列专题讲座”这两项活动，各地教育行政部门和有关学校可以向学会提出活动要求，我们会尽力做好这两项工作。

7. 要进一步搞好学会的组织建设，做好会员登记、发展工作，并发放会员证书。此项工作由秘书处负责组织。

8. 暑期由会长带队，秘书长及部分副会长、副秘书长以及部分秘书处工作人员前往广州向广东省初等数学学会进行学会工作交流，取经学习。

9. 学会秘书处所有正副秘书长及成员要按照秘书处分工，认真按时完成好各自任务。

10. 要积极努力创造条件承接政府或政府有关部门赋予的职能工作和相关项目，当好政府有关部门的助手和纽带，服务于社会，服务于我省广大数学教师和初等数学工作者和数学爱好者。

11. 为搭建我省和中国台湾的数学学术交流，经学会理事会议讨论通过，决定与台湾数学协会共同开展“海峡杯”数学邀请赛，以此为纽带与世界华人数学界加强联系与交流，增进友谊，共同促进数学发展。2014年4月学会拟定了《“海峡杯”数学邀请赛》章程，2014年7月21日，经第一届理事会正副理事长、正副秘书长扩大会议审议通过，并于2014年7月27日上报省科协审批，当时省科协游主席认为，这是一项很有意义的活动，表示支持学会开展这项活动，并提出，要提交省统战部门同意后开展，由于种种原因此项活动一直没有落地。2020年

11月第二届理事会正副会长、秘书长、监事长通讯会议审议再次讨论并通过了学会开展这项活动的决定，2020年11月底，我会再次向省科协和省统战部门提出此项动议，仍未能得到落地。根据省科协要求，学会必须开展闽台科技交流，我们将进一步努力促成此项活动能成功进行。

12. “福建省初等数学学会网站”已投入运行四年多，必须建设和维护好这个提供广大会员学习和交流以及对外相互交流的平台，希望广大理事和会员向学会网站提供数学教育教学有关信息和资料，丰富网站内容，让更多数学老师和数学工作者受益。发动正副会长、正副秘书长、常务理事、理事、广大会员共同关心支持学会网站工作，向网站提供相关材料。

13. 决定参加2022年学会综合能力评价，做好参加评价的各项工作，秘书处分工做好各项指标的十强工作，并完成任务，到2022年12月一定要拿出有关数据和相关佐证材料，汇总后上报省科协。

14. 要做好学会各项活动的财务结账工作、税务工作和财务审计工作；严格财务开支，开源节流，为学会开展有关公益活动提供资金支持。

15. 搞好学会一年一度的年审工作。

学会是民间团体，在缺乏资金的情况下，开展学会工作是相当困难的，因为学会没有行政权，没有人事权，没有财务权（即使学会赚了一些钱，扣去百分之二十五税点，所剩无几，剩下的钱，学会也不能自主开支，与行政部门一样受到了各种限制）；更何况根据省民政厅要求，今后学会开展数学竞赛不能向学生收费，学会开展数学竞赛培训也不能向学生收费，由此，学会没有任何收入，但根据省民政厅和省科协要求，学会要照常开展一系列活动，开展活动的经费又从何而来？这样使得学会确实感到为难。另外，学会开展的有些活动，如老师参加学会学术研讨会，听评课活动，路费、住宿费开支学校不能报销，有关证明没有作用，参加学会论文评选等活动的证书在评职称、晋级、评先等也不起作用，因此会员参加活动的积极性不高；根据省民政厅、省科协要求，学会每年至少开一次理事会，每半年至少开一次常务理事会议，还要召开正副会长、秘书长会议，召开秘书处会议等，除会议经费上问题外，参加开会人员要单位审批，还有路费报销困难，又由于学会没有行使行政的权利，学会总是恳求大家参加会议，但参会人员仍可来可不来，因此按上级要求的开会次数和参会人员以及会议质量要达到

要求也是十分困难的；学会要办一件事，要开会研究一些事，由于正副理事长、秘书长分散在各地、各单位，各忙于各自的本职工作，因此，要全员碰到一起相当不容易，也因此影响学会适时开展活动；上级要求，学会要开展公益活动，上级没有给学会下拨一分钱，学会只能自筹经费，再加上某些行政上的阻挠，致使开展有些工作困难重重，学会工作还有许多苦衷。我们在此再次向上级有关部门反映，希望得到帮助和解决。

我们相信这只是前进中的困难，上级会予以考虑帮助学会解决上述问题。

我们要牢记福建省初等数学学会成立式的宗旨：遵守宪法法律，法规和国家政策，遵守社会道德风尚，团结从事数学教育教学及初等数学研究的单位、个人以及数学爱好者，努力促进我省数学教育教学及初等数学研究工作的发展，为提高我省数学教育教学和初等数学研究水平，提高我省数学教育教学质量和提升我省数学教师素质作出应有的贡献。

